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ZHONGYUAN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2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7)

有關行長資格獲批准的公告

茲提述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2年8月3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劉凱先生為本行行長。上述委任須獲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河南監管局批准其任職資格方可作實。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近日已取得來自中國銀保監會河南監管局有關劉凱先生資格的批准文件（豫銀保監覆[2023][23]號）。根據該批准文件，劉凱先生作為本行行長的資格已生效。本行謹此歡迎劉凱先生擔任本行行長。

有關劉凱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代表董事會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徐諾金
董事長

中國，鄭州
2023年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諾金先生、王炯先生及李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秋雲女士及弭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龐紅女士、李鴻昌先生、賈廷玉先生及陳毅生先生。

*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